

证券代码：833706

证券简称：博远高科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20 号福洪大厦 1113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晓彬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8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出席会议的总经理郑晓彬先生兼任董事会秘书，除此之外，无其他高级管理

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20 号福洪大厦骏泰豪商务中心 11 层 1113 号，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马安堂社区永香路东 21 号江南大厦 2 楼 201-5，同时，由于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拟对原《公司章程》修订如下：原《公司章程》第四条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20 号福洪大厦骏泰豪商务中心 11 层 1113 号，拟变更为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马安堂社区永香路东 21 号江南大厦 2 楼 2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郑晓彬、李廷希、郑晓英、吴淑慧、于军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五位候选董事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三届董事会就任之前，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郑晓萍、王学凯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两位候选监事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三届监事会就任之前，第二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郑晓彬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2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廷希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日	时股东大会	
郑晓英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2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吴淑慧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2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于军红	董事	任职	2021年5月 2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郑晓萍	监事	任职	2021年5月 2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学凯	监事	任职	2021年5月 2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詹锡雄	职工代表 监事	任职	2021年5月 27日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31日